

我说我们胜了你听不到么

高2013届26班 喻浩然

得胜的消息似乎已经传回来很久了，他坐在花梨木的太师椅上，标准的军人身姿，脊背挺得笔直，隐隐带出极漂亮的线条，匣子枪放在八仙桌上，擦的光亮，枪匣上却有着深刻的划痕。他知道那是在一次战役中子弹擦过后留下的弹痕，连军医看过后都说他命大，说幸好子弹擦过枪匣没有直接射入体内，不然神仙都救不回来。身旁的同僚看着他的神色，似乎想说什么，然而最终什么也没说，只是用手在他肩头狠狠地按了一下，似乎这就是安慰，然后转身走了出去。他似乎回过了神，看着同僚远去的身影默默一笑，拿起匣子枪，独自出了门。

同僚停下步子，在原地踟蹰了一会，摇摇头，有些无奈的跟上去。

“哎，我说方少将，等等我！”

李尽涯赶上方钧天的时候，看到方少将坐在地上，卸掉了整个军人气派，看起来居然像是又变回了当年那个意气风发初出茅庐的愣小子，没了正整端肃的气度，也没了万人阵里说一不二的杀伐大气，就那么随随便便的坐着，表情轻松而惬意。

他对面是一个眉目俊逸的青年，眼神灵动的紧，似乎顾盼之间便是无双风华。

那人，李尽涯却是认识的。

那个人，是北平大学学生会的前会长，也是后来著名的肖总参，肖家独子，肖毓卿。

李尽涯还记得北平大学那位曾经的校长是怎么评价肖毓卿的，那个年过耄耋的睿智老人说，“毓卿若生于古时，当是国土无双。”经他老人家金口玉言，肖毓卿那“无双”之名，倒是真的叫开了来。而肖毓卿果然不负“无双”二字，巴黎和会结果公布之后，曾带领北平学生进行游行，要求“外争国权，内惩国贼”，后以学生会主席身份联合商会进行罢商罢市运动，以此抵抗外国资本要求民族振兴，并参加了多次武装斗争，称得上世英杰。

“方少将。”李尽涯喊了一声，不过方钧天抬起一只手阻止了他即将出口的话，所以他只好

闭嘴，叹了口气站在旁边，颇是无奈和伤感。

“毓卿，你还记不得我们初次见面的时候？”方钧天笑着开口，满眼都是调侃神色，“那时候我觉得你一身书生气不堪重用，你觉得我军阀嫡子出身没点血性，反正是互相看不顺眼，成天掐的跟斗鸡似的，一啄一口血。我老爸在东北那边听说我跟你杠劲，真是恨不得带着军队开过来直接把我这不孝子拎回去。”

肖毓卿淡淡的看着他，没有接口。

反正那人素来就是这般脾气的，方钧天早习惯了，他似乎猛然想起什么似的，右手握拳，在左手心猛砸了一下，“嘿！毓卿，你还记不得，我们曾经为了一个国体争得面红耳赤？我当时刚从英吉利留学回来，只觉得那种代议制政体真是太好了，既保留了君主权利，又能使民众拥有一定的自主权，内阁的存在也可以限制王权，不会再使皇帝在一人专制，于目前中华国情实是再合适不过。”他停顿了一下，看着肖毓卿，“可你坚持的是美利坚的联邦政体，直接废除君主权利，使三权分立相互制衡，确保绝对的民主权利，还要修宪法定国纲，我当时看来，觉得完全不可思议。结果呢，哈哈哈哈哈！”

李尽涯看了肖毓卿一眼，又看看自得其乐的方钧天——他已经很久没再见到方少将这般不加作态，纯粹洒脱自然的样子了。只是这样不成体统的模样，叫那帮士兵看了，还不知道该怎么笑这位少年将军呢，因此他只是摇了摇头，眼观鼻鼻观心，做他的老僧人定去了。

肖毓卿看着他，似是并不知这平淡的往事有什么好笑，便沉默，一双眸子清澈见底。

“后来啊……”方钧天微眯着眼，像是在回忆什么不太好的东西，眉头渐渐皱了起来，“日本轰炸机场，父亲死在东北，我都没能连赶回去见他最后一面。谢谢你当时一直陪着我开导我，不然就不会有今日的方钧天。在这之后，你知道的，方家势力就散了，我正式参军了。”

方钧天摩挲着匣子枪上的弹痕，停顿了很久，没说一个字。

他不说话，肖毓卿本就寡言，李尽涯保持缄默，于是空气一时竟有些凝滞了。

所以他笑了两声，打破空气中沉重的气氛，“毓卿，我们打胜仗了！”

他不等对方接口，就一股脑连珠弹一般往外蹦，方钧天说的很快，似是怕自己一旦被对方打断，也许就失去了继续说的勇气。“这次是真的打胜仗了，大胜仗！记得1919年你领导学生运动的时候刚刚十八岁，啧啧，十八岁就是北平大学的会长，毓卿你果然是无双国士，可惜未早些遇见你。”

“毓卿，你是发起学生运动的天才。记得1935年的时候，华北事变，结果12月9号我就听到北平数千学生游行示威，要求停止内战一致对外。你说你都离开北平大学那么久了，结果这群学生还是愿意听你的话。”

“不是因为他们听我的话，而是因为他们都有爱国之心，不甘家国沦丧异族之手。”方钧天笑起来，很有抢占先机的得意神色，“毓卿，你要这么说，对不对？”

这次他沉默了更久，他看了一眼肖毓卿，对方的神色依旧是平淡的，似乎并不被他屡屡抢话而感到恼怒。

方钧天笑着伸出手，然而最终摇摇头收了回来，“算了算了，什么陈芝麻烂谷子的事，不说这个。”

他深吸了一口气，“毓卿，我们胜了。”

“1945年8月15日，日本无条件投降。”

“9月2日，日本正式签署投降书。”

这两句话他说的严肃的缓慢，背书一般，带着刻意的停顿。

“毓卿，我们胜了，大胜！”

然而肖毓卿还是沉默，方钧天似乎终于忍受不了这样的沉默，几乎是怒吼着质问对方：“肖毓卿！我说我们胜了你没听见么！我说——我们，胜了啊！”

回答他的还是大片的沉默，李尽涯小心的看了一眼肖毓卿，上前一步想拉住方钧天，却被方钧天一把握甩开，力道粗暴而凶狠，踉跄了好几步才稳住了身形。

“肖毓卿！我说我们胜了你听不到么！”

“我们胜了！你他妈听不到么！！！”

方钧天像一暴躁的兽，几乎是在对着那个飘逸的青年怒吼，然而对方依旧不为所动，似乎整个华夏八年动荡无数人抛头颅洒热血用千万人生命换来的宝贵胜利根本不值一提，连一句“我知道了”都欠奉。

“喂……毓卿……我们，胜了啊……”方钧天这么说着，颤抖的伸出手触上青年俊秀的脸颊，触手不是微温的人体，仅仅只是冰冷的墓碑。

那个人的照片贴在墓碑上，依旧是年少光景，目光明净清澈的一如往昔，一顾盼一回首皆是风华。

方钧天死死抱着墓碑，终于痛哭出声。

李尽涯仰起头，无声的叹了口气。

1937年10月，南京国民政府迁都重庆。

1938年6月12日，武汉会战，中国军队死伤近40万，死守武汉。10月下旬，历时4个月，武汉最终沦陷。

总参肖毓卿，殉城。

让 人 生 让 人 活

高2013届26班 王亚楠

当人开始寻思如何去活时，那么他便获得了生。有人在“活”的权利受到限制时，甘愿选择死亡，因为死亡是谁也剥夺不走的“活法”。

老舍在文革中投湖自尽，那是中国文人最后的“活法”，士可杀，不可辱。宁为玉碎，不为瓦全，这是“活”的呐喊。

两百多年的中国近代史无非就是让人生，让人活。立宪，共和，共产，前赴后继，让这些土地上的人们终于获得了生的权力。但是活呢？鲁迅说，革命是叫人生而非叫人死的。先生的“哀其不幸，怒其不争”似乎是“哀其不生，怒其不活。”鲁迅和他同时代的先行者们的话，则是为了所有人的“生”与“活”。

陶行知在太平洋会议中许多废话中听到一句警句。劳尔说：“中国没有废掉的东西，如果有，只是人的生命。一句话催生了陶行知心中的怒气，于是有了《中国人的命》，有了“太太自己的孩子白而胖，奶妈的孩子瘦而死。童养媳偷了一块糖吃被婆婆逼的上吊。”陶行知说中国要到什么时候才能翻身？要等到人命贵于财富，人命贵于机器，人命贵于安乐，人命贵于名誉，人命贵于权力，人命贵于一切，只有等到那时，中国才站得起来。我感慨于陶先生对国人的那份炽热的关怀，才感叹于今日与往竟有太多

相似。我不知道肉食者是否能明白陶先生的情怀。

有时，我甚是不敢面对这些文字。它如万箭齐发，击中了当下中国的痛处，也击中了当代有良心的中国人的痛处。“生”的现实像是百川归海，艰难曲折，而“活”却像大海，更是望不到边。让人生，让人活，这是当代人放不下也不敢放下的使命。

怀着救世主的情怀总会让人痛苦不堪。看到饥饿，看到死亡，看到暴虐，看到不平，看到的都是咽不下的痛。生何其难矣，更谓要活。

与生与活还有一种状态，叫做“生而不活”。文革就是那种状态的刽子手之一。人们为了生而放弃活，因为在那个年代，选择“活”便意味着走向生命最后的篇章——死亡。于是我们发觉自己成了圈养的牲口与家畜。犹记得王小波《一只特立独行的猪》中那只黑猪的獠牙，那獠牙闪着银光，他向山林怒吼，咆哮声响彻苍穹，惊醒了那些弯下的灵魂。“生”与“活”的悲剧莫过于“朱门肉内臭，路有冻死骨。”有人生，却不让他人生，有人活，却阻碍他人活。他们可以衣罗绮，尝佳肴野味，却让另一些人吃不饱饭，衣难蔽体。他们经营着体制，操纵着人们要按照他们的方法去活。正如电影《肖申克的救赎》中的瑞德所说：“监狱里的高墙还是有点意思。一开始你恨它，然后你就习惯了。等相当长的时间后，你还会依赖它。”电影中的另一个人物习惯了做事要“报告长官”就连上厕所也是。如此，如果不说“报告长官”就尿不出来。这就是体制化，让你忘记了“活”。

做奴隶的时间久了，站起来是很困难的，及时站起来，也会有点不习惯，更何况站直了。幸好如今站起来的人多了，站直了的也大有人在。当大多数人站起来时，就有希望了。时代赋予了我们“生”的权力，但我们更应懂得“活”，去寻找“活”的感觉。那感觉是当我们看到不幸是心生的同情，是看到不公时的愤怒，是看到不平时的愤起，是万马齐喑的仰天长啸。那感觉支撑我们“活”下去，让更多人人生，让更多人活。

作文材料：
作家刘继荣写了篇文章，说她的女儿在班里成绩中等，却被同学评为“最欣赏同学”，原因是她乐观、幽默、善良、好相处、守信用。妈妈就和她开玩笑：你都可以当英雄了。但女儿回答：我更希望做个为英雄鼓掌的人。妈妈感受很深，写了篇博文，发出来，引起网友热议。
网友甲说，想做一个为别人鼓掌的人；网友乙说，如果大家都在路边鼓掌，谁去当英雄呢，网友丙说觉得两种说法都对，请结合材料，自选观点，写篇文章，题目自拟。

行走在自己的时代

高2013届16班 程培章

巴尔扎克说：“人总是背负着自己的国家和爱憎到处走的。”而我们正是行走在历史的大道上，行走在时间无涯的荒野里。纵目远望，看得浴血奋战的峥嵘铁骨，看得革故鼎新的朝代更替，看得光明百代，看得千山万水。

“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于是他行走在列国之间，以智慧寻求天下之道。他是受人敬仰的孔圣人，亦是这普通大众中的一员，时代需要他，于是挺身而出，不畏艰难。他的生命不过百年，而千年后的人们依然记得这个在中国文化、政治史上都留有特殊印记之人。

身逢时，不出，何谓大丈夫？十三岁初登王位，三十九岁履至尊而制六合，威震四海。秦王嬴政，谈起来亦心惊胆战。他的威名建于大一统之上，他的功绩乾于史册。于是“千古一帝”是他的称号。始皇，皇帝始于此也。叹曰：“嬴政不为皇，何人敢为？”历史选择了他，他亦在历史的潮流中建立起自己的丰功伟绩。

然而在历史的长河中，并非只有开疆建国的帝王。历史是发展的，而推动其发展的是无数仁人志士。

登上揽胜亭，眼前是一望无际的关中平原，“匈奴未灭，何以家为？”看见了鲜衣怒马的少年将军，看到他封狼居胥的绝世风采。漠北一战，匈奴远遁，中国的版图在他的马蹄下得到

开拓。一个民族的繁衍生息，一个国家的强盛不衰，在重要时刻，总会有人挺身而出。从马踏匈奴的霍去病，到白衣箭箛薛仁贵，他们为战争而生，为国家而战，若非异国外患，谁得戎马一生？可时代也会选择另外一些人。

在黄花烂漫的季节，他“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于落日黄昏，他“带月荷锄归”，在他的桃花源中，陶公归隐山水乐得逍遥。还有“浪迹天涯，以诗酒自适”的李白……他们并非是湮没在历史中的人物，而是历史给予他们另一种人生罢了。

中航的厂房中有这样一句标语：“祖国终将选择那些忠诚于祖国的人，祖国终将记住那些奉献于祖国的人。”祖国的选择中，各行各业的人努力工作、奋起拼搏。于是从“两弹一星”到“辽宁号”，无数中国航天人以自己的生命为代价，铸就了中国国防事业的丰碑。他们当中有科学巨匠，也有普通工人。今日，从罗阳同志逝世后，我们更不难看出，祖国的崛起是一条血肉铺就的路。于此，祖国会牢记这些在历史发展中勇于献身的英雄。

每个人都行走在自己的时代中，若时代需要，我们将挺身而出。路是脚踏出来的，历史是人们的行动写出来的，我们的每一步，都终将成为书写时代的历史。
(朱妮妮老师推荐)

